

海南师范大学实验室检查流程图

一、 成立检查小组

检查小组由下列一种或几种人员组成：

1. 校内外专家
2. 实验室安全管理委员会委员
3. 实验室安全督导组成员
4. 学校职能部门人员
5. 各学院(单位) 相关人员



二、采用检查方式

1. 定期检查和不定期巡检相结合
2. 校级大检查和日常督查相结合
3. 大范围检查和重点专项检查相结合



三、确定检查内容

实验室安全制度建设、用电用水安全、生物安全、危险化学品安全、仪器设备安全、特种设备安全、辐射安全、实验室安全准入与培训、环境卫生等



四、做好检查记录

1. 检查组做好检查记录，对隐患拍照留存
2. 根据检查情况形成实验室检查报告



五、处理存在问题

1. 实验室建设与管理中心根据存在问题，形成“实验室 安全整改通知单”，并下发至学院（单位）
2. 学院（单位）限期内组织整改
3. 学院（单位）向实验室建设与管理中心报告整改情况，提交整改确认单
4. 实验室建设与管理中心进行复查，核实整改情况
5. 每半年向实验室安全管理委员会汇报情况



六、 归档相关材料

1. 各学院(单位) 将相关材料归档
2.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将相关材料归档